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24年8月30日在湖南省株洲市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栗雨工业园公司总部四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4年8月20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及电话形式通知了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9名董事均以书面的方式对议案进行了表决，会议的内容以及召集、召开的方式、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会议由公司副董事长陶业先生主持。

与会董事经过讨论，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三、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募投项目实施方式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经审核，认为：公司本次增加募投项目实施方式，是公司根据业务发展需要以及项目具体实施情况作出的审慎决策，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关于增加募投项目实施方式的议案》。

《关于增加募投项目实施方式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

四、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经审核，认为：公司本次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是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而做出的审慎决策，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可有效满足公司业务增长对流动资金的需求，董事会同意《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

五、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同意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相关手续。

《公司章程修改对照表》、《公司章程》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司章程修改对照表》同时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

六、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 2024 年 9 月 18 日（星期三）下午 14:40 分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将审议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以及本次董事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该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巨潮资讯网、《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

特此公告。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三十日